

淮南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淮爱卫办[2020]3号

转发省爱卫办《关于深入开展 爱国卫生六大行动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区爱卫办、市爱国卫生各成员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重要指示精神，充分发挥爱国卫生运动的统筹协调作用，广泛动员各部门、各单位和广大人民群众深入持久参与爱国卫生运动，做实做细做好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巩固疫情防控成果，现将省爱卫办《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六大行动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本部门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请各县区、各部门将六项行动工作进展情况及时报市爱卫办，
联系人：陈晓梅，电话：0554—6674872，邮箱：1243233908@qq.com。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六日



安徽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皖爱卫办〔2020〕7号

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六大行动的通知

各市、县爱卫办：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部署，做实做细做好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巩固疫情防控成果，现就开展爱国卫生六大行动工作通知如下：

一、六大行动重点工作任务

（一）组织机关事业单位和复工复产企业开展环境整治行动

各地要组织返岗机关事业单位和复工复产企业切实发挥主体责任，发动职工开展工作环境整治专项行动，对车间、厂房、办公室、职工宿舍、食堂、厕所、运动场等人员较集中的场所及单位周边环境进行清脏治乱大扫除，清理积存杂物、废弃物，彻底清理卫生死角，疏通下水道，及时清运垃圾，妥善处理废弃口罩，保持环境卫生、干净、整洁。要加强办公场所内自然通风换气，保持室内空气流通。要加强公共物品及地面、走廊、厕所、电梯、食堂等公共区域定时清洁消毒，强化厕所、洗手池等硬件设施的维护管理。要针对仓库、车间、食堂、宿舍、地下车库等重点区域采取病媒生物防制有效措施，控制病媒生物密度，清除病媒生物孳生地。

（二）深入开展城乡社区环境整治行动

进一步落实街道社区、乡村，特别是老旧小区、城中村和城乡结合部等薄弱区域的环境卫生保洁制度。要充分发挥物业、居（村）委会等的作用，确保有专人负责，定时定点清理垃圾和废弃物，消除卫生死角。加强居民楼道间和房前屋后乱堆乱放、乱搭乱建的清理整治。对人员集中和使用频次高的值班岗亭、单元楼道口、电梯、小广场、小区门禁、垃圾收集点、公厕、健身器材等公共场所和设施定时清洁消毒。农村地区要加强对农村户厕、生产生活废弃物、村内沟塘、河道等水体中的漂浮物、畜禽尸体等区域的环境卫生整治，着力解决村庄环境“脏乱差”问题。规范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消除鼠、蚊、蟑、蝇等病媒生物孳生环境，有效降低病媒生物密度。

（三）持续开展农贸市场环境卫生清洁行动

各地继续以集贸市场、农贸市场为重点，全面禁止和惩治非法野生动物交易行为。全面深入清理市场所有摊位及周边环境卫生，加强市场内公厕、水池、垃圾桶等设施的清扫保洁和消毒，及时密闭收运垃圾。要全面排查市场给排水设施，确保市场内产生的粪污水有效处理。要正确有效设置市场内外防鼠、防蝇等设施，强化下水道、厕所及摊位内外等关键部位的病媒生物防制措施。要发动商户清理摊位内外卫生，清除积存垃圾，确保市场内外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开展卫生城镇创建的地区，要按照相应标准着手开展市场硬件的升级改造和精细化管理水平提升。

（四）强化重点公共场所开展环境卫生清洁行动

各地要结合疫情防控等级，组织公路、铁路、航空、卫生监

督等行业管理部门，对机场、铁路、长途客运、公交、地铁、出租车场站、所有公共交通工具及复工宾馆等重点场所和部位开展环境卫生清扫，做好换气通风，科学规范做好日常消毒。组织市场监管等部门抓好复工的小餐饮店、小作坊、小熟食店、流动摊贩、早夜市餐饮点等食品重点场所卫生管理，及时清理垃圾，确保卫生整洁，落实基本信息公示制度。要根据本地区疫情防控进展，适时组织对学校、商场、超市等场所开展环境卫生综合整治。

（五）组织开展家庭环境大扫除活动

各地要充分发挥基层社区、村组织动员的作用，通过“周末卫生日”等活动，组织群众从家庭环境着手、从不文明习惯改起，自己动手净化绿化美化家庭和公共空间，清除卫生死角和垃圾杂物，有效提升居民文明意识和健康卫生意识。

（六）广泛开展科普宣传活动

一是开展疫情防控知识宣传。各地要围绕疫情防控需求，结合返岗工作人员流动性增大的实际情况，开展健康知识科普宣传活动。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微博、微信等媒体和社区（村）宣传栏、业主微信群、大喇叭广播等形式，及时准确让疫情防控和健康科普等知识进社区、进单位、进家庭，引导人们养成勤洗手、多通风、不滥食野生动物的文明卫生习惯和健康的生活方式，全面提升防控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

二是开展健康促进活动。各地要以倡导健康生活方式、卫生防病为重点，针对老年人、儿童、学生和农村居民等重点人群，综合运用宣传画、宣传栏、电视、广播等传统手段和抖音、头条、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多层次多渠道开展合理膳食、科学

健身、卫生防病科普动员，营造健康氛围，积极开展健康促进活动。

三是开展科学消毒消杀宣讲。各地要通过专业培训、宣传栏等多种宣传途径宣讲科学消杀，室内外消毒要坚持“七不宜”：不宜对室外环境开展大规模的消毒；不宜对外环境进行空气消毒；不宜直接使用消毒剂（粉）对人员进行消毒；不宜对水塘、水库、人工湖等环境中投加消毒剂（粉）进行消毒；不得在有人条件下对空气（空间）使用化学消毒剂消毒；不宜用戊二醛对环境进行擦拭和喷雾消毒；不宜使用高浓度的含氯消毒剂（有效氯浓度大于 1000mg/L）做预防性消毒。病媒生物防制要坚持环境治理为主、化学消杀为辅的原则，要有针对性地科学选择化学用药，注意消杀安全，提高灭杀效率，减少耐药性产生。

二、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地要充分认识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紧迫性、重要性，迅速组织部署，明确部门责任，发动各单位和群众主动参与，促进全社会齐动手、共参与，有效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

（二）加强部门协作

各地要针对本地防控工作实际，进一步细化环境卫生整治和群众动员的政策措施，针对薄弱环节和短板问题，建立台账，制定整改措施、工作任务、完成标准，及时跟进督促指导，逐项销号，推动建立适合本地实际的环境卫生整治长效管理机制。

（三）做好社会监督

各地要始终把倾听解决群众关于环境卫生合理诉求为工作出发点，在发动群众上持续发力，依托各级爱国卫生工作网络，

积极畅通群众意见反馈渠道，协调相关部门认真解决群众反映问题，让群众主动参与到防控工作中，构筑群防群控、联防联控的严密防线和全社会共同参与良好工作氛围。

（四）加强督促指导

各地要严格落实相关工作措施，确保行动取得实效，并及时将行动开展情况报送省爱卫办。省爱卫办将组织人员对各地环境卫生整洁治理行动开展情况进行明查暗访，对防控措施落实不力的地区予以通报批评，对各地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予以集中宣传报道和推广。

请各地将六项行动工作进展情况定期报省爱卫办，联系人：王萍，电话：0551-62998562，邮箱：ahawb2019@163.com。

安徽省爱卫会办公室

2020年3月14日

抄送：各市、县人民政府